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8-022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815,910,33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格林美	股票代码	0023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欧阳铭志	程青民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 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 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电话	0755-33386666	0755-33386666
电子信箱	ouymz@gem.com.cn	chengqingmin@gem.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在国内率先提出“资源有限、循环无限”的产业理念，积极倡导开采“城市矿山”，突破性解决了中国在废旧电池、电子废弃物与报废汽车等典型废弃资源绿色处理与循环利用的关键技术，在湖北、湖南、江西、河南、天津、江苏、浙江、山西和内蒙古等省市和南非德班市建成十六大循环产业园，建成废旧电池与动力电池大循环产业链，钴镍钨资源回收与硬质合金产业链，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产业链，报废汽车综合利用产业链，废渣、废泥、废水循环利用产业链等五大产业链，年处理废弃物总量三百万吨以上，循环再造钴、镍、铜、钨、金、银、钡、铈、锆、稀土等25种稀缺资源以及超细粉末、新能源汽车用动力电池原料和材料、塑木型材等多种高技术产品，形成了中国最完整的稀有金属资源化循环产业链，是世界最大钴镍钨资源循环利用基地、世界最大超细钴粉制造基地、世界最大三元动力原料再制造基地、世界领先的废旧电池、电子废物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基地，成为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国家城市矿山循环利用示范基地，被国家部委先后授予国家循环经济试点企业、全国循环经济工作先进单位、国家循环经济教育示范基地、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全国中小学生环境教育社会实践基地等荣誉称号，成为践行中国绿色发展理念的优秀实践者。

（1）废旧电池回收与动力电池材料再造业务

2017年1月，国家工信部、商务部、科技部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再生资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开展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试点，建立完善废旧动力电池资源化利用标准体系，推进废旧动力电池梯次利用。这也是国家首次针对动力电池回收所进行的试点工作。

2017年4月，国家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联合发布了《关于印发〈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的通知》，提出以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为突破口，加速跨界融合，构建新型产业生态，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实现由大到强发展。到2020年，新能源汽车年产销达到200万辆。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占汽车产销20%以上。

2017年9月，国家工信部、财政部、商务部、海关总署、质检总局联合发布了《乘用车企

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要求对传统能源乘用车年度生产量或者进口量达到3万辆以上的，从2019年度开始设定新能源汽车积分比例要求。

据ev-sales数据，2017年全球新能源汽车累计销量突破122万台，同比增长58%。根据中汽协数据显示，2017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全年累计产销量分别为79.4万辆和77.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3.8%和53.3%。积极的政策引导及行业的快速发展给公司新能源材料产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打造“电池回收—原料再造—材料再造—电池包再造—新能源汽车服务”新能源全生命周期循环价值链，积极构建“1+N”废旧电池回收利用网络，先后与60多家车企、电池企业签订了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处理协议。建成荆门-泰兴-余姚三大锂离子电池三元材料前驱体智能制造基地，建成以无锡为中心的世界先进车用动力锂离子电池材料智能制造基地，以格林美武汉园区为中心的动力电池梯级利用基地和以格林美荆门园区为中心的废旧电池整体资源化综合利用处置基地；建成武汉、无锡和荆门三大动力电池拆解示范中心；建成武汉圆柱PACK自动生产线、200组/天的梯次利用动力电池生产线、车用动力电池循环利用工程研究平台，新能源全生命周期价值链初步成型，绿色+智能制造动力电池原材料引领行业水平；与比亚迪公司合资设立的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先后在荆门、武汉、江西等地安装4个光伏电站。通过创新驱动，公司大踏步转型发展新能源材料，成功实施“城市矿山+新能源材料”转型战略，形成推动公司业务增长的强劲动力。报告期内，该板块成为公司经营业绩贡献的核心业务。

（2）钴镍钨回收与硬质合金制造业务

公司采用废弃钴镍钨资源、废旧电池、废旧硬质合金等循环再造高技术含量的钴镍钨粉末材料，生产的超细钴粉和超细镍粉成为被全球硬质合金行业认可的优质品牌，公司成为全球最大钴粉制造企业，超细钴粉国际、国内市场占有率分别达到20%、50%以上，超细镍粉成为世界三大镍粉品牌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精准发力钴镍钨核心业务，夯实了“钴镍钨回收—钴镍钨粉末再造—硬质合金器件再造”的核心产业链，大幅提升钴镍钨核心业务的盈利能力与全球竞争力，完成以废钨为原料的高纯APT生产线建设，快速扩建超细碳化钨生产线，成为行业优质品牌。以钨钴硬质合金循环利用为切入点，积极开展稀缺资源回收与高端工具再制造融合，建成覆盖高端智能工具的钴镍钨全生命周期闭路循环体系。同时，公司还拥有金、银、钼、铍、铈、锆、稀土等多种稀缺资源的分离提纯技术和规模化生产线，形成中国最完整的稀有金属资源化循环产业链。

（3）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业务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政策于2012年7月1日正式实施，使中国电子废弃物进入指定企业的定向处置阶段，保障公司在电子废弃物处理领域的优势得到发挥。2015年2月，国家发改委等六部委发布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2014年版）》中新增的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吸油烟机、监视器、移动通信手持机、电话单机等电子废弃物，大大扩大了电子废弃物收费处置的范围，使生产者支付处置费成为电子废弃物回收处置企业的正常持久的收益，为电子废弃物处置企业带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与持续的利润增长。

公司作为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行业的技术领军企业与产业领军企业，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依托组建单位，奠定了公司在电子废弃物行业的领先地位。电子废弃物拆解业务是一项消除污染利国利民的环保事业。由于当前电子废弃物拆解补贴资金下拨周期较长，报告期内，公司在运营资金有限的情况下，调整了产品拆解结构，下调了拆解规模，将有限的运营资金投入到了资金流转更快、市场空间更大的新能源材料业务板块和产品中，推动了公司经营规模与利润的稳步增长，扭转了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的不平衡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对电子废弃物业务产业链进行了深度优化调整。在供应链上，建立了多层次的回收渠道，一方面积极提高补贴金额较高与毛利率较高的白色家电（电冰箱、洗衣机）的回收处理量；另一方面着手下调毛利率较低的电视机的回收处理量。

同时，公司还在后端积极延伸回收处理产业链来提升电子废弃物拆解业务的整体效益，形成了“电子废弃物精细化拆解—废五金精细化利用—废塑料精细化利用—稀贵稀散金属综合利用”产业链，开发了线路板热解与稀贵金属回收、液晶屏智能化自动分离、废塑料自动化分选与改性加工、荧光灯拆解与稀土提炼等后端拆解产物的深加工高值化技术，创新性地实现了行业精细化处理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增值模式，在一定程度上对冲了公司下调电子废弃物拆解总量引起的电子废弃物拆解业务板块效益下降的风险。

此外，公司积极探索再生资源料场运营模式，转型升级城市矿山业务，料场运营初具规模，以废五金、废钢、废塑料为主要品种的资源量均大幅提升。

（4）报废汽车回收与零部件再制造业务

公司在武汉、天津、江西、仙桃建设报废汽车处理基地，包括报废汽车拆解处理、综合破碎、有色金属废料综合分选、零部件再造，形成报废汽车拆解、破碎、各种废物分选与零部件再造的完整产业体系，形成“回收—拆解—粗级分选—精细化分选—零部件再造”的报废汽车完整资源化产业链模式，最大限度实施报废汽车无害化与资源化处置。同时，公司还在湖北荆门、仙桃建设了废弃资源交易大市场，为报废汽车业务提供了原料保障。

报告期内，江西、武汉、天津、仙桃基地已进入产业运营阶段。

(5) 环境治理业务

公司积极发展环境治理业务，推行城乡一体化垃圾分类回收与面源污染治理，为美丽中国做贡献。

公司已拥有三个固体废物处置中心，一个废渣利用中心，两个污水处理厂和一个江河治理公司，初步形成从资源回收，危险废物无害化到最终处置的全产业链，具备35类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形成综合利用、无害化处理与安全填埋的完整处理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BOT中标荆门高新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成功实施荆门格林美与城市污水处理厂联动的废水处理产业链。

公司将工业废渣和危险废物进行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不仅节约了资源，而且改善了环境，杜绝了二次污染，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10,752,142,991.69	7,835,898,467.16	37.22%	5,117,166,48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0,339,253.39	263,731,897.26	131.42%	154,210,57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4,838,618.74	178,946,618.51	238.00%	73,009,13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321,720.46	115,933,251.27	101.26%	-298,747,126.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7	128.57%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7	128.57%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3%	3.95%	4.48%	3.42%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22,250,514,881.48	19,072,275,460.82	16.66%	15,939,322,92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22,289,084.09	6,882,316,207.58	9.30%	6,561,701,126.2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92,627,343.39	2,593,902,502.99	2,980,243,788.63	3,485,369,35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646,352.08	170,986,276.62	114,884,706.91	222,821,91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316,430.21	166,863,820.73	110,952,073.88	232,706,29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59,884.21	19,652,891.15	98,940,736.02	31,768,209.0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5,3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4,9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4%	474,529,720	0	质押	231,769,700	
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8%	205,264,470	205,264,470	质押	205,264,400	
上海星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一星鸿资产星耀成长 2 号格林美定增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87,578,946	87,578,946			
上海星通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星通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星通资本定向投资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82,105,262	82,105,262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67,654,735	67,654,735			
平安资管—平安银行—平安资产创赢 5 号资产管理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63,138,946	63,138,94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54,736,841	54,736,8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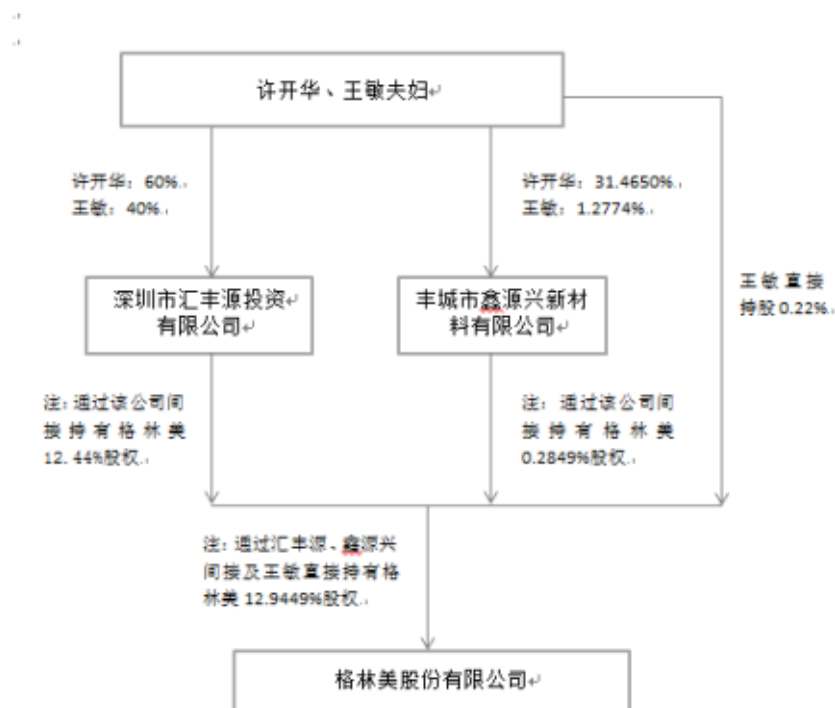
上海德溢慧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德溢慧心定增一号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54,736,840	54,736,840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0%	45,939,097	0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33,184,692	0	质押	14,114,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汇丰源法定代表人王敏与鑫源兴法定代表人许开华为夫妻关系；(2) 汇丰源与鑫源兴为一致行动人；(3) 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本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深圳市殷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3,148,000 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0,260,184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3,408,184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12 格林债	112142	2020 年 12 月 20 日	70,836.47	6.65%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格林 01	112450	2021 年 09 月 21 日	80,000	4.00%
2016 年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	16 格林 G1	111069	2023 年 10 月 30 日	50,000	4.47%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7 格林债	112575	2022 年 08 月 25 日	60,000	6.27%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以 2017 年 9 月 21 日为债券登记日,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支付“16 格林 01”在 2016 年 9 月 22 日至 2017 年 9 月 21 日期间的利息 4.00 元(含税)/张,利息共计人民币 3,200 万元。公司已正常履行兑息。公司以 2017 年 10 月 30 日为债券登记日,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支付“16 格林 G1”2016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0 月 30 日期间的利息 4.47 元(含税)/张,利息共计人民币 2,235 万元。公司已正常履行兑息。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20 日为债券登记日,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支付“12 格林债”在 2016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6.65 元(含税)/张,利息共计人民币 5,320 万元,回售金额为 9,163.53 万元。公司已正常履行兑息。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6 日出具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 246 号），对公司及公司发行的“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综合评定结果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5 日出具跟踪评级公告（联合[2017]574 号），对公司及公司发行的“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认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16 格林 01”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5 日出具跟踪评级公告（联合[2017]741 号），对公司及公司发行的“2016 年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6 格林 G1”AA 的信用等级。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64.51%	62.24%	2.2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89%	12.05%	4.84%
利息保障倍数	2.47	1.71	44.44%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是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向纵深推进及全面落实“十三五”规划的关键一年，也是推进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一年。报告期内，面临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以“狠抓环保、猛降成本，实现安全大生产与效益大增长”为目标，“城市矿山+新能源材料”为发展战略，砥砺前行，集团各业务板块产能全面释放、效益超过预期目标，推动公司销售业绩历史性突破百亿大关，经营业绩大幅提升；新能源全生命周期价值链键入国内外主流供应链，高质量钴酸锂材料使无锡格林美正式成为三星SDI合格供应商，三元前驱体材料成功打入CATL供应体系；钴镍钨循环业务提档升级，打造钴镍钨全生命周期闭路循环体系；积极探索料场运营模式，运营初具规模；成功BOT中标荆门高新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大幅提升公司发展环境容量，为站稳百亿循环产业保驾护航。

(1) 新能源材料业务唱主角，成公司规模与效益增长极，新能源全生命周期价值链初步成型，引领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打造“电池回收—原料再造—材料再造—电池包再造—新能源汽车服务”新能源全生命周期循环价值链，积极构建“1+N”废旧电池回收利用网络，先后与三星、东风等60多家车企、电池企业签订了电池回收处理协议。通过大幅提升绿色与智能制造水平，建成荆门-泰兴-余姚三大锂离子电池三元材料前驱体智能制造基地和以无锡为中心的世界先进车用动力锂离子电池材料智能制造基地，绿色+智能制造动力电池原材料引领行业水平。三元前驱体全年销量超过20000吨，主流供应CATL供应链、三星SDI与ECOPRO等国际主流客户以及桑顿、容百锂电、振华等国内主流客户。电池级氧化钴全年销量超过11000吨，出货量居行业前茅。正极材料年出货量8000吨，进入行业前五名，并荣获第三届起点金鼎奖“2017年度中国动力锂电池正极材料十大品牌”称号；公司和镍钴锰酸锂三元正极材料L-5550分别入

围2017年度锂电产业循环利用先锋企业和2017年度畅销产品-材料奖。无锡公司钴酸锂正极材料成为三星SDI合格供应商并成功拿到S-Partner证书，成功打入国际新能源产业主流供应链。荆门格林美与CATL控股的邦普公司签署建设年产2万吨三元正极材料产线的合资协议，进一步夯实公司与中国最大动力电池企业CATL上下游三元材料产业链，保障公司三元电池材料发展的战略市场。

建成以格林美武汉园区为中心的动力电池梯级利用基地和以格林美荆门园区为中心的废旧电池整体资源化综合利用处置基地；建成武汉、无锡和荆门三大动力电池拆解示范中心；建成武汉圆柱PACK自动生产线、200组/天的梯次利用动力电池生产线、车用动力电池循环利用工程研究平台。新能源全生命周期价值链初步成型，绿色+智能制造动力电池原材料引领行业水平。与比亚迪公司合资设立的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先后在荆门、武汉、江西等安装4个光伏电站。

（2）精准发力钴镍钨核心业务，夯实“钴镍钨粉末到硬质合金制造”的产业链，大幅提升钴镍钨核心业务的盈利能力与全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精准发力钴镍钨核心业务，夯实了“钴镍钨回收—钴镍钨粉末再造—硬质合金器件再造”的核心产业链，大幅提升钴镍钨核心业务的盈利能力与全球竞争力。碳酸钴-钴粉销售业绩再创新高，全年合计生产超过3000吨钴金属，占全球硬质合金行业使用量的40%以上，完成以废钨为原料的3000吨/年APT生产线建设，快速扩建超细碳化钨生产线，成为行业优质品牌。以钨钴硬质合金循环利用为切入点，积极开展稀缺资源回收与高端工具再制造合作，建成覆盖高端智能工具的钴镍钨全生命周期闭路循环体系。

（3）调整电子废弃物拆解业务产品结构，积极探索再生资源料场运营模式，转型升级城市矿山业务

报告期内，在公司运营资金有限的情况下，公司调整了产品拆解结构，全年总拆解量近450万套，将有限的运营资金投入资金流转更快、市场空间更大的新能源材料业务板块和产品中，推动了公司经营规模与利润的稳步增长，扭转了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的不平衡局面。

同时，公司还在后端积极延伸回收处理产业链来提升电子废弃物拆解业务的整体效益，形成了“电子废弃物精细化拆解—废五金精细化利用—废塑料精细化利用—稀贵稀散金属综合利用”产业链，开发了线路板热解与稀贵金属回收、液晶屏智能化自动分离、废塑料自动化分选与改性加工、荧光灯拆解与稀土提炼等后端拆解产物的深加工高值化技术，创造性地实现了行业精细化处理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增值模式，在一定程度上对冲了公司下调电子废弃物拆解总量引起的电子废弃物拆解业务板块的效益下滑。

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再生资源料场运营模式，转型升级城市矿山业务，料场运营初具规模，以废五金、废钢、废塑料为主要品类的资源量均大幅提升。

（4）资本市场再立丰碑，为夯实百亿循环产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顺利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为公司“城市矿山+新能源材料”绿色产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把格林美推向一个更高的资本平台。公司股票成功纳入深港通投资标的，资本市场形象进一步稳固。

公司积极推动规范治理并获得深圳证监局的表彰，信息披露工作获得深交所A级评定、获得2017年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最具技术创新奖”、第十二届大众证券杯“最佳市值管理上市公司”以及生态文明“绿色功勋”奖十佳上市公司等荣誉。

（5）开门办厂、杜绝违规，齐抓共管、综合治理，坚守环保底线与安全红线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国家级专家，对公司的安全生产及环保事项进行全面体检，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全面摸底排查全集团各基地的环境安全隐患，积极消除环境安全隐患，推动公司安全与环境管理上升到国家级监管水平。

公司各园区积极践行“开门办厂”活动，公开环境信息，主动接受全体员工和社会监督，展示环保企业真心抓环保的勇气与决心。2017年9月，荆门格林美举办了“开门办厂、杜绝违规，消除扰民，向污染宣战”的公众开放日主题活动，千名员工郑重向世界宣誓：开门办厂、杜绝违规、消除扰民，向污染宣战，打造全球领先的无烟、无味、无害的清洁化、智慧化循环工厂！坚决拆除燃煤锅炉，停用氨吹脱工艺。

在环保部组织的2017年全国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工作座谈会上，公司作为电子废物和危废处理行业唯一企业代表在会上做了交流发言，获得高度赞誉。

（6）创新绩效管理与激励模式，打造“领军人才-优才-技能人才”多层次人才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人才引进与培养工作，双管齐下解决人才短板问题。在人才引进方面，多名外籍专家加盟公司，大大提升国际市场的开拓能力。此外，集团招聘了81名部门副职以上人员、42名基层管理人员、66名2017届毕业生。

为打造格林美人思想锻造的熔炉，格林美培训学院正式开班，共开展581场培训，包括企业文化、安全管理、研发技术、规范治理、财务管理、中高层管理干部能力提升、新引进重要员工履职培训等专题培训，覆盖员工1.1万余人次，实现了公司与员工的共同进步。

2017年，公司开展绩效挂钩的人才激励机制。公司成功实施首次股权激励计划，对43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444.6万股；成功实施开展了以江苏格林美为主体的股权分红激励机制，增强核心员工凝聚力。

2017年，集团创新地开展“领军人才-优才-技能人才”三级人才体系建设，精准聚焦于引进和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化视野、突破关键技术、产生重大成果、引领行业发展的领军人才，定向培养和造就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青年优秀人才，培养选拔业务熟练的技能人才，为城市矿山和新能源产业战略实施提供人才保障。

(7) 创新驱动深入实施，技术创新捷报频传，知识产权体系日趋健全，初步形成世界范围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新申请专利295项，新增参与制修订国家、行业及团体标准23项，知识产权体系全面覆盖公司所有核心业务核心技术。牵手牛津大学，共同开发城市垃圾生物低碳燃料技术模式，打通与世界一流大学技术合作的通道，大幅提升公司获取国际一流废物再生技术与新材料研发技术能力，促进公司创新能力的国际化。荆门格林美成为全国49家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唯一一家提前申请验收的基地。公司作为中国唯一企业与宜家、谷歌等6家世界巨头一起入围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2018年全球循环经济跨国公司奖，并获得亚军。同时，公司获得湖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科技进步一等奖。工信部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湖北省技术创新重大专项等众多国家、省部重点创新项目均有新突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池材料与电池原料（硫酸镍、硫酸钴、三氧化三钴、三元前驱体、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等）	5,531,631,133.65	1,331,010,428.73	24.06%	166.16%	186.93%	1.74%
钴镍粉末产品（含钴粉、草酸钴、碳酸钴、镍粉等）	1,369,124,094.68	339,031,871.50	24.76%	103.59%	154.04%	4.92%
电子废弃物与报废汽车拆解（含废旧家电拆解、废五金、废塑料、电积铜、塑木型材等）	1,749,061,162.08	208,089,379.09	11.90%	-23.43%	-45.89%	-4.94%
钨钴制品（碳化钨、硬质合金、钴片等）	678,475,229.32	150,639,641.86	22.20%	4.29%	80.81%	9.40%

环境服务（含固体废物处置、污水处理、江河治理等）	161,730,361.63	40,288,689.26	24.91%	-22.49%	-22.04%	0.14%
贸易	780,697,006.27	15,713,940.11	2.01%	-46.75%	-31.80%	0.44%
其他业务收入	481,424,004.06	54,489,920.56	11.32%	1.20%	-40.09%	-7.8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按要求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在“营业利润”之上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以及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

1、政府补助的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颁布的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而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适当的变更和调整。根据要求，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财务报表格式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

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以及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2016年度、2017年度“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中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以及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至“资产处置收益”。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1月，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出资380万美元，收购SHU POWDERS LIMITED 60%的股权，SHU POWDERS LIMITED 持有SHU POWDERS SA 100%股权、SHU POWDERS USA 100%股权，本期将新增的子公司与孙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2017年1月，孙公司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扬州杰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2017年3月，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福建格林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2017年4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通过股权转让方式控股湖南格林美映鸿资源循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持股6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5、2017年6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通过分立方式成立武汉市绿之谷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6、2017年6月，子公司武汉汉能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江西汉能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2017年7月，子公司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通过新设方式成立乐清市德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8、2017年7月，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孙公司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江西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分别持股60%、4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9、2017年8月，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75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0、2017年10月，公司将全资孙公司格林美荆门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注销。2017年10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1、2017年10月，公司将控股孙公司上海络威进出口有限公司注销。2017年10月25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2、2017年12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收购武汉三永格林美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有限公司30%的股权，收购后公司对三永格林美的持股比例由45%上升至75%。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3、2017年12月，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4、2017年12月，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格林爱科（荆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321万美元，持股92.57%。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